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1061



报告编号：ETC23F330YZ113

特种设备型式试验报告 (电梯)

设备类别：_____ 电梯安全保护装置
设备品种：_____ 缓冲器
产品名称：_____ 油压缓冲器
产品型号：_____ CYOB-47/207
制造单位名称：_____ 镇江朝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
申请单位名称：_____ 镇江朝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
型式试验类别：_____ 第3次核查
型式试验日期：_____ 2023-09-02

上海交通大学电梯检测中心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本报告是依据《电梯型式试验规则》(TSG T7007-2022)进行型式试验的报告。
- 2、本报告由计算机编辑生成，涂改无效。未经同意，不得进行部分复印或编辑，部分复印或编辑的报告无效。
- 3、本报告无试验、审核、批准人员签字以及型式试验机构的核准证编号、公章(或者专用章)和骑缝章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仅对样机(样品)有效。
- 5、申请单位对型式试验结论有异议时，应当在取得本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型式试验机构提出。逾期视为认可检验结果。
- 6、被查样品，除正当损耗不退外，其余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- 7、本中心东川路基地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800 号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

B 楼 209 室

电话：（021）34207035/34207036

传真：（021）34207035/34207036 转 814

邮编： 200240

本中心金都路基地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 1165 弄 123 号南方都市园综

合楼 1001 室

电话：（021）61267037

传真：（021）61267037 转 812

邮编： 201108



设备类别	电梯安全保护装置	设备品种	缓冲器
产品名称	油压缓冲器	产品型号	CYOB-47/207
产品编号	F33052P2023060600205	制造日期	2023-06-04
覆盖产品	/		
申请单位名称	镇江朝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		
申请单位住所	江苏省扬中市油坊镇集镇 688 号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1100608892529A		
制造单位名称	镇江朝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		
制造单位住所	江苏省扬中市油坊镇集镇 688 号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1100608892529A		
制造地址	江苏省扬中市油坊镇集镇 688 号		
试验地点	江苏省扬中市油坊镇集镇 688 号		
样机（样品） 状态	符合要求	试验日期	2023-09-02
试验条件	符合要求	型式试验类别	第 3 次核查
试验依据	《电梯型式试验规则》（TSG T7007-2022）、GB/T 7588.1-2020、GB/T 7588.2-2020、ISO 8100-1: 2019、ISO 8100-2: 2019、EN 81-20:2014（EN 81-20:2020）和 EN 81-50:2014（EN 81-50:2020）		
试验结论	合格		
试验:	日期: 2023 年 09 月 21 日	型式试验机构核准编号: TS7610022-2025 (盖专用章) 2023 年 09 月 21 日	
审核:	日期: 2023 年 09 月 21 日		
批准:	日期: 2023 年 09 月 21 日		



一、样机(样品)配置及技术参数表

额定速度	≤1.75m/s	最大撞击速度	2.01m/s
最小允许质量	250kg	最大允许质量	3500kg
最大缓冲行程	207mm	液体规格和容量	ISO VG68 液压油, 1.13L
节流方式	锥杆式环形缝隙节流	复位方式	内部上置弹簧复位

二、样机(样品)检查与试验

序号	项目编号	试验项目	试验结果	结论
1	N6.2.1	缓冲行程	符合要求	合格
2	N6.2.2	电气安全装置	符合要求	合格
3	N6.2.3	撞击试验	符合要求	合格
4	N6.5	铭牌	符合要求	合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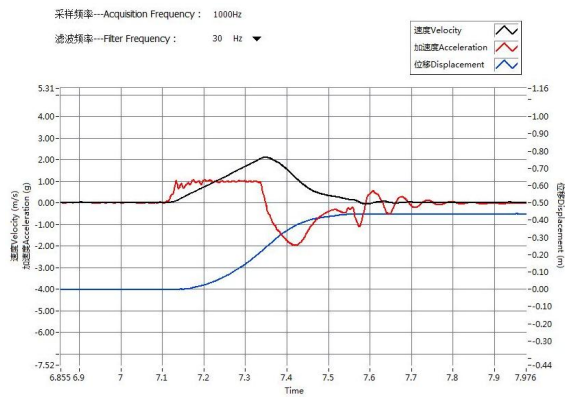


附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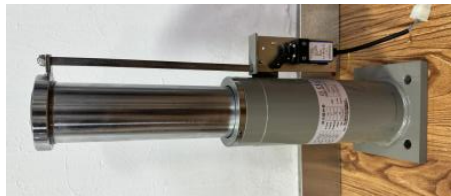
1、测试结果汇总

项 目	试验数据
质量(kg)	3500
自由降落高度 (mm)	222
撞击速度 (m/s)	2.01
最大减速度(g)	1.97
平均减速度(g)	0.85
减速度大于 2.5g 的时间(s)	0
试验后缓冲器完全复位时间(s)	6
最大压缩行程 (mm)	207
环境温度 (°C)	24
试验 30 分钟后液体损失情况检查	液面达到能够确保缓冲器性能的位置
试验后缓冲器状况检查	无永久变形

2、试验曲线



3、样品照片



4、试验情况说明

4.1 本次型式试验属于一致性核查，选取《电梯型式试验规则》（TSG T7007-2022）规定的部分项目进行了试验。

4.2 应申请单位要求，为提高试验效率，本次部件试验在申请单位试验场地内进行。

5、型式试验报告变更情况

无。